

保利天屿项目（15#地块）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8月3日，成都保利天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主持召开了保利天屿项目（15#地块）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工作组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地址位于天府新区正兴街道田家寺村三、四组。项目总投资510000万元，共分为2#、4#、14#、15#、18#地块进行建设。本项目实行分期验收，本次验收内容为：15#地块的幼儿园、9栋住宅楼及相应配套用房及环保设施。项目15#地块于2018年6月开工建设，于2021年8月竣工。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经四川天府新区成都管理委员会经济运行和安全生产监管局以川投资备【2018-510164-47-03-243308】FGQB-0009号立项备案；2018年4月由眉山市益深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完成了《保利天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工作；2018年6月26日，原四川天府新区成都管理委员会环境保护和统筹城乡局下达《关于成都保利天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保利天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批复》（天城管环统复〔2018〕118号）。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510000万元，15#地块总投资41790.25万元，实际环保投资为167万元，占15#地块总投资的0.4%。

（四）验收范围

主体工程：住宅楼（15#地块9栋）、幼儿园（15#地块）、地下室（15#地块）；
辅助工程：物管用房（15#地块）、市政设施用房（15#地块）、机动车停车位（15#

地块)、非机动车停车位 (15#地块);

公用工程: 供水、排水、供气、蓄水池 (15#地块);

环保工程: 住宅区厨房油烟烟道 (15#地块)、地下停车库抽、排风系统 (15#地块)、柴油发电机烟道 (15#地块)、高效油烟净化器+预留油烟烟道 (15#地块幼儿园)、预处理池 (15#地块)、隔油池建设位置 (15#地块)、垃圾用房 (15#地块)。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 15#地块不涉及重大变动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项目15#地块运营期废水主要为住宅生活废水、物管人员生活污水、垃圾房冲洗废水、幼儿园食堂废水。幼儿园食堂废水先经隔油池处理, 然后同其他生活污水进入污水管道收集至污水预处理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 后, 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毛家湾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锦江。

(二) 废气

本项目15#地块运营期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汽车尾气、天然气燃烧废气、柴油发电机废气、住户及幼儿园食堂餐饮油烟废气、垃圾收集点恶臭。

(1) 地下停车库汽车尾气: 本项目地下停车库内设有送新风和排风系统, 地下停车库换气次数为5次/h, 排风系统引至地面绿化带内排放。

(2) 柴油发电机废气: 项目选用自带尾气净化装置发电机, 对尾气净化后, 尾气通过预留井道至楼顶排放。

(3) 油烟废气

①天然气燃烧废气: 天然气属于清洁能源, 不会对区域大气环境产生明显的不利影响, 其燃烧后不经处理直接外排即可实现达标排放

②幼儿园食堂油烟: 幼儿园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专用烟道引至楼顶排放。

(4) 垃圾房恶臭: 本项目15#地块设置垃圾用房1处。项目垃圾桶干、湿垃圾分

开收集，分类投放、分类清运、日清日产。垃圾收运时间尽量避开人流高峰期。垃圾桶由专人负责清理和喷洒消毒药水，减少垃圾恶臭的产生和逸散。

（三）噪声

本项目15#地块运营期噪声主要来源于设备运行噪声、进出车辆交通噪声、居民生活噪声等。

（1）设备运行噪声：项目设备运行噪声来源主要为分体式空调外挂机产生的噪声、风冷式中央空调室外机、通风设备等，通过隔声、减振、消声等措施进行降噪。

（2）进出车辆噪声：进出车辆噪声主要为间歇性噪声，在采取车辆限速、禁鸣喇叭等管理措施，地下停车库车辆进出口坡道布置在室外，车库进出口坡道的两侧设置档声墙，安装联体隔声顶棚，坡道采用防噪声改性沥青地面或配置橡胶减噪板，进出口附近加强绿化建设等措施进行降噪。

（3）生活噪声：项目区内部噪声主要来源于住户嘈杂声，其噪声难以控制，采取在项目区内部醒目位置处设置文明标语，禁止大声喧哗等措施降噪。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15#地块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居民生活垃圾、物管用房垃圾、预处理池污泥、幼儿园餐饮垃圾及废油脂等。

（1）居民生活垃圾：收集暂存于垃圾房，由城市环卫部门统一收集清运。

（2）物管用房垃圾：收集暂存于垃圾房，由城市环卫部门统一收集清运。

（3）预处理池垃圾：项目15#地块预处理池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掏、清运、处理，从而实现无害化处置。

（4）餐饮垃圾及废油脂：项目幼儿园目前未投入运营，待运营后，产生的餐饮垃圾分类桶装收集并由专人每日清运，不得在项目内滞留过夜。食堂废油脂将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水：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尚未入住，暂无废水产生，待项目入住率达到75%时再进行废水检测。

2、废气：本次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幼儿园尚未运营，无餐饮油烟产生。

3、噪声：在验收监测期间各监测点位噪声排放值符合《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类标准。

五、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和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已落实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中所提的环境保护等方面的对策措施要求。在落实废水、废气、噪声达标排放情况下，不会对所在区域地表水产生明显影响，项目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本项目环评及批复所提出的环保措施得到了落实，环保设施已建成并投入正常使用，同意保利天屿项目（15#地块）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待入项目运营后，进行项目污水、废气监测。

八、验收人员信息

专家组：



成都保利天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2年8月3日

